

清代选学家叶树藩考

范志新

一、家世考及年表

晚清张之洞《书目答问》将本朝“皆深选学”、“其有论著校勘者”别为“文选学家”一门，长洲叶涵峰树藩厕名其中，所补注校刊之海录轩本《文选》，张氏比于后出之胡克家本，许为“亦佳”。^①其重雕翻刻之本，我所见即有羊城翰墨园等十余种。然叶氏其人，因文献难徵，未见治选者论及。此前我撰《文选版本论稿》及《文选版刻撷英》亦以未能补阙，中心慊慊。日前披览苏州园林局编纂的《拙政园志稿》，无意间获得搜索的信息，顺藤摸瓜，叶氏家世生平，始略有眉目，亦治选之一快。

《园志稿》提供的主要信息有如下数条——

顾震涛《吴门表隐》：拙政园在北街迎春坊。明嘉靖中，御史王献臣以道观废址及大宏寺改构。……先为吴三桂婿王永宁宅，后散作民居，……东为蒋郎中柒复园，西为叶太史士宽书园，后归沈观察元振宅，更为汪常博美荃居之。……

范烟桥《拙政园志》^②：复园西偏为叶士宽书园，中有拥书阁（《长洲县志》作废书阁，此据《亦有生斋集》）、读书轩、行书廊、浇书亭，皆昔年废地，士宽所新构者。拥书阁有十景。士宽之子树藩尝与其甥武进赵怀玉赋诗纪之。……^③

赵怀玉《拥书阁十咏与仲舅同作》(诗略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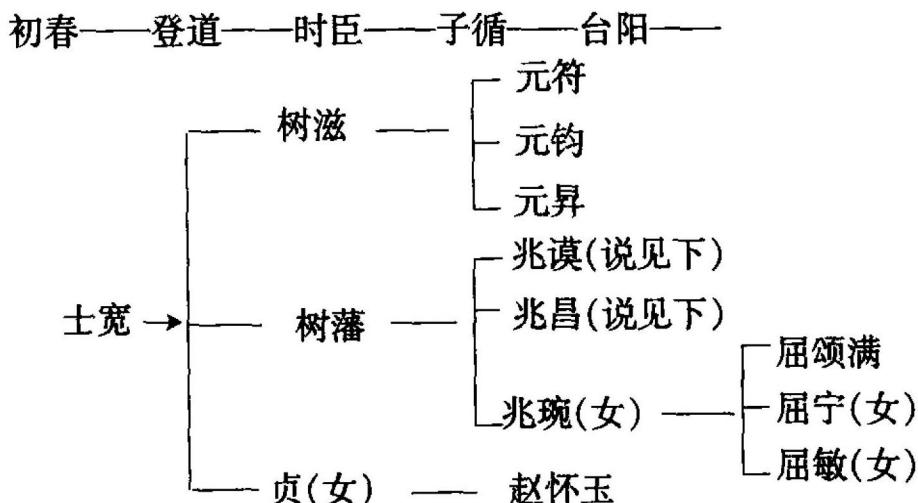
赵怀玉《亦有生斋集》：《登外家叶氏拥书阁，故拙政园址也，有感赋此》：名园擅金闌，城北数拙政。外祖致仕归，卜筑割三径。半为蒋氏阁，两舅各肯构，遗书互相订。余少姿娱乐，日涉不为病。兹阁建廿年，犹能及其盛。中藏缥缃富，外有花竹映。四面骋远瞩，十景传清咏。阁有十景余尚有诗，自从荆萼分，忽若萍蓬进。伯也官遐方，仲也陷深阱。园荒昼常闭，久绝来游兴。迩来伯舅还，弟辈风亦竞。谓仲舅子际兹气柔佳，高阁试同凭。林移帆几叶，菜出金满棱。徐闻隔寺钟，不觉夕阳暝。华屋与山邱，羊昙悲喜并。缅从造园初，递易今几姓？得失吾等观，但求容膝称。^④

综合上述资料，发现士宽子与补注《文选》之叶树藩姓名同，地望、时代合，然尚不能确定即是叶涵峰。况且其于叶树藩的生平、家世亦一鳞半爪，仅知树藩于士宽为次子，兄官远方，树藩有牢狱之灾。何事罹难，并无言及。好在有两条线索可按：一可从其父士宽入手，一可从其甥怀玉切入。士宽为官，方志例当有著录；怀玉有集，或不止二诗。

果然，[民国]《吴县志》有彭启丰所撰《叶士宽传》，略述科分履历及“为政善知民隐”^⑤事迹，而无及家世、子息，知为删节。转而披览宣统辛亥增修《吴中叶氏族谱》，果然颇有收获。首先可以确定范氏《园志》所论之叶树藩即补注校刊《文选》的叶涵峰。《族谱》赵怀玉撰《屈安人叶氏(琬仪)家传》云：“父涵峰先生讳树藩，以文学知名，兼工诗画。”^⑥《艺文甲·书目》著录：“士宽：《浙东水利书》、《海录轩诗钞》。”^⑦今案：叶氏《文选》，原刊版心皆有“海录轩”字样，此叶家书斋名。合参两条，足证此人正是要找的叶树藩。考《族谱·世系表》，吴中叶氏原出宋叶梦得，其支头岭一派世居吴县洞庭莫釐峰下。六世祖，明万历间给事中名初春者始迁郡城。曾孙子循入清为顺治间进士，官容县知府，第十子台阳，试授州同知。台阳子即

士宽。士宽贵，卜筑郡城东迎春坊，因占籍长洲。《世系表》“廿九世”列树滋、树藩兄弟，三十世只列树滋三子元符、元昇、元钧，树藩后代则阙如，令人生疑。幸《族谱》还辑有与树藩血缘较近的五篇墓表传记，除上面提到的《叶琬仪传》外，其余四篇是，彭启丰撰《中宪大夫浙江分巡宁绍台道叶君士宽墓志铭》（卷六十）、赵怀玉撰《奉政大夫封朝议大夫贵州大定府水城通判加同知衔叶府君（树滋）墓表》（卷六十）、《先妣叶宜人（贞）事迹》（卷五十五）、《河南卫辉知府叶君（元符）家传》（卷五十五）。这些资料可补充树藩近亲同胞《世系表》之未备，了解树藩更多的信息。如《士宽墓志》系直接采自彭启丰《芝庭文集》，述及树藩三母、女儿及功名，都是不可或缺的材料。

士宽妻郭氏、顾氏皆封恭人，先卒。继室刘氏，生子树滋、树藩，皆太学生，女一适赵幹麟。^⑧士宽女名贞，所适赵幹麟即赵怀玉之父。《叶氏（琬仪）家传》云树藩女名兆琬（一作琬仪），适常熟屈保均为继室。兆琬“子颂满……女二：曰宁、曰敏。”树藩兄树滋字升德，纳赀为同知，官至贵州大定水城通判加同知。其长子名元符，初名幹麟，即叶氏《文选·凡例》所云司“讎勘楔本错误”^⑨者。乾隆三十九年举人，嘉庆时官至河南卫辉知府。此见《树滋墓表》、《元符家传》。合之《族谱·世系》和志传，初步可排比树藩一门世系新表：



《族谱》和志传也留下遗憾和产生新的问题。遗憾是树藩为何“陷深阱”，仍不得其解，新问题是：《族谱》“卷五十五目录”又说“同知君树藩女适屈”，是误将树滋官衔移植到树藩头上，还是树藩亦曾得官，宦海风波因陷深阱？这只能寄希望赵怀玉一条线索了。检核赵氏《亦有生斋集》，结果不但树藩陷深阱一事真相大白，而且有众多诗文述及树藩事迹，我们终于渐渐接近这位补注校刊《文选》的乾隆选学家了。最重要的一篇是《叶星卫先生哀辞》，其序云——

乾隆四十九年四月癸丑，舅氏叶星卫先生卒于祥符戍所。春秋四十有五。五月壬申，讣至京师，怀玉方以妻丧行服，闻信奔唁。先生之从子元符相与哭于邸舍。呜呼哀哉！先生于外王父为少子。外王父讳士宽，官按察副使，有循声。归田后汲引后进，一时多知名士。其督先生颇严，尝延浙江黄进士为师。书室皆扃鐍，室中置一童子供使令。晚中风疾，犹越日始许一出省视。余童时过外家，徘徊门外，不得入也。年十六，副使君歿，服阙，从黄进士游学江西，旋由江西就昏于粤。睹闻既广，风气日上。己卯、庚辰，两试顺天。壬午，卷为叶君启丰所赏荐，不售。乙酉戊子，余就顺天试。先生辄与之偕。时家君官曹郎，极亲懿团栾之乐。戊子，余病都下，时时过慰。十月，由潞河同归。自是十年，余以多病不出，先生亦三试被放。庚子春，余以献赋得官，过先生于迎春坊之里第，一见，喜动颜色。置酒惓款，如是数日。谭必漏下四鼓，闻鸡声喔喔始罢去。孰知此为永诀之辰耶！先生既入诣京兆，年逾四十，家事多拂意，抑郁不自聊，又无可为计，遂复入都。键关谢客，人亦无知其至。乃试期近，而先生病作矣。宜兴有储椿年者，素舞科场法。探先生病且憤，遂冒其名入闱。代陶某撰文字。事觉，椿年潜遁。事不解，因力疾自投，曰：是皆某误与之识，故彼得售其奸也。甘受辜。是案牵涉不少，重者至发厄鲁特为奴，独先生以为人受过，得从薄谴，论戍河南。河南大吏惜其才，争致于幕。初吾母

有气喘及咯血症，然不甚为患。及闻此，日涕泣，谓怀玉曰：“汝外祖生平宏奖士类，子孙乃以场屋事蒙其祸耶！”自是疾恒作。在戍四年，当事屡图为之纳赎，竟格于例。体素羸。卒之日，早起如厕，举止如平时。还坐片刻，遂瞑。盖忧能伤人，其尽于心者久矣。先生长身玉立，素循饬。与人言，常煦妪然，往往为群小所愠。伯舅远宦黔中，岁时独承祭祀，尝曰：“使吾得数十顷田，范氏义庄不得专美于前也。”精拔沙术，知棘公桥祖茔不利，改葬副使君暨郭、顾二恭人棺。居尝嗜法书名画，书出入唐宋，画登逸品，尤自珍惜。尝仿宋元诸名人作画册，不署款，付装褫家。其素号鉴别者，以白金十五镒立购之去。与海宁朱超之为《文选》之学，阐譬悉有意义。所居故拙政园址，后建拥书阁，踞北郭之胜。花时每邀戚友为会，人多羡之。乃一蹶不振，忧愤以终，遗孤未成立，诸女皆未嫁。羁魂异地，一棺戢身，岂不悲哉！某月日，柩将归葬长洲，元符求所以永之。怀玉少先生才七岁，幼同嬉戏，长而南驰北走，率偕行。地隔二百里，一岁之中必再相见。知之审者实莫如余。痛其以罪摒废，不敢复具状闻于当世，谨述所知系之哀辞，俾刻诸墓，后之葺家乘者，庶有所采焉。先生讳树藩，号涵峰，星卫其字。配孺人宋氏，先卒，继配孺人李氏。子兆謨、兆昌，女四人。^⑩

《哀辞》是一篇血泪文字，它披露了树藩“陷深阱”、猝死戍所的真相。原来树藩试前病作，神情惝恍，为奸人“冒名入闱”，受科场舞弊案牵连，“力疾自投”，代人受过，而论戍祥符。无辜获罪，虽有当事同情，屡为纳赎，而卒死异地。“陷深阱”的最终结局，是一个令人扼腕的悲剧。悲剧不止是结局，还在于它的过程。在郡城，叶家“名德科第相望”^⑪，叶氏父子兄弟皆积学成文，工书擅绘，精鉴书画。^⑫树藩并长选学，然屡踬场屋。自二十岁初试乡闱，以后八上顺天而不售。其间以羸弱之躯，餐风饮露、冲寒冒雪，身体伤害固不必说，而屡战屡败心理压抑难以名状。三十五岁，六试顺天，侄元符中举、

四十一岁春，乾隆五幸江浙，外甥赵怀玉以“奏赋通籍”^③，刺戟尤深，遂至试期临近，行坐难安，草木皆惊，神志惝恍。交友不慎，为奸人所乘。怀才抱器，终为科举阴影吞噬。树藩为人宅心厚忠，外甥中举，“喜动颜色”；敦亲睦族，心追范庄。岂知歿后，世态炎凉，《族谱》摒废，子息不采，遑论《哀辞》。这怕是当初撰《哀辞》，汲汲于“后之葺家乘者庶有所采焉”的怀玉始料不及的。

《哀辞》没有提及树藩占籍长洲，为何舍近取远，八上千里之外的顺天应试，《士宽墓志》透露了原委：“生子树滋、树藩皆太学生”^④，树藩如何人监的，《哀辞》及今所见文献亦不载，而据理揣测，当是捐监。《树滋墓表》说到“屡试弗售，诸父力劝进取，遂纳赀为同知”。^⑤清代科举，同知可纳赀而得，国子监生，亦可不从考选而由生员援例捐纳，称为例贡。唯因如此，赵撰《树滋墓表》、《树藩哀辞》皆不及此低等功名。树藩功名止于太学生，因知《族谱》所冠“同知”云云，盖是误植乃兄之衔了。

有功学术的人，不能长期湮没无闻，因略述树藩事迹外，且据有限文献，编为年表，间附考证，以供治选者参考。

叶树藩年表

清乾隆五年庚申(1740) 先生一岁

说见《哀辞》。

父士宽五十二岁，任绍兴知府(见彭撰《士宽墓志铭》。谱主以外，但凡现成见于上述志表者，概略出处)。

嫡母郭氏先卒，继母顾氏、生母刘氏在堂。

姊贞十九岁，适武进赵幹麟。贞，嫡母所生。

《先妣叶宜人(贞)事迹》：“事继母如生母，抚庶弟如母弟，年十九归吾父。”

《士宽墓志铭》：“妻郭氏、顾氏皆封恭人，先卒。继室刘氏，生子树滋、树藩。”

兄树滋九岁。

六年辛酉(1741) 二岁

父移知金华府。

十二年丁卯(1747) 八岁

祖父台阳卒，父以丧归，遂不出。卜筑迎春坊，构拥书阁、海录轩当在斯时。

赵怀玉《登外家叶氏拥书阁》之赋：“外祖致仕归，卜筑割三径。”

赵怀玉一岁。

怀玉《奉政大夫刑部福建清吏司郎中先考赵府君事状》：“乾隆十二年，不孝怀玉生。”^⑩

十五年庚午(1750) 十一岁

树滋应京兆试，不售。

十八年癸酉(1753) 十四岁

继母顾氏歿。

侄元符一岁。

二十年乙亥(1755) 十六岁

至迟是年已从浙江黄进士受业。

说见《哀辞》。

夏六月，父歿。

二十一年丙子(1756) 十七岁

入太学。

《士宽墓志铭》：“继室刘氏，生子树滋、树藩，皆太学生。”彭《铭》撰于本年。

蒋宝龄撰《墨林今话》：“继室叶氏琬仪，号苕芳，长洲人涵斋明经女。”^⑪

树滋屡试不售，纳赀为同知。

《树滋墓表》：“癸酉、乙亥间连遭考妣忧，又屡试弗售，诸父力劝进取，遂纳赀为同知，签掣四川。”^⑫本年为乡试年，又其父前卒，故有“诸父力劝”，因系之。

二十三年戊寅(1758) 十九岁

从黄师游学江西。

说见《哀辞》。

二十四年己卯(1759) 二十岁

自江西赴广东娶宋氏。

说见《哀辞》。

秋，初赴顺天乡试。

说见《哀辞》。

始事订补毛氏汲古阁本《文选》。

树藩《重刻文选序》：“余自人家塾，先大夫授经之余，即课以《昭明文选》。……弱冠后不敢忘先大夫之言，辄不自揆，手自勘辑。”^⑨

二十五年庚辰(1760) 二十一岁

再试顺天，不售。

此当是朝廷庆典所开恩科。

二十七年壬午(1762) 二十三岁

三试顺天，为叶启丰赏荐，仍不第。

说见《哀辞》。

二十九年甲申(1764) 二十五岁

女琬仪生。

《屈安人叶氏家传》：“安人以嘉庆二十年正月一日卒，年五十二。”^⑩

三十三年戊子(1768) 二十九岁

偕怀玉同试顺天，是为五试不售。

九月，霜降前夕，招怀玉饮寓斋。

怀玉《霜降前一夕饮仲舅寓斋》诗系著雍困敦年。^⑪

十月，与怀玉同自潞河返乡。

说见《哀辞》。

归，闭户却扫，重操治《选》旧业。

三十四年己丑(1769) 三十岁

仲秋，始校刻《文选》。

海录轩《文选·凡例》：“是书校刻始于己丑仲秋。”^②

三十五年庚寅(1770) 三十一岁

与怀玉同作《拥书阁十咏》，惜先生诗不传。

怀玉《拥书阁十咏与仲舅同作》^③，诗系上章摄提格。

三十六年辛卯(1771) 三十二岁

六应顺天乡试不售。

《哀辞》：“自是(三十四年)十年，余以多病不出，先生亦三试被放。”此为“三试被放”之第一放。

补注校订《文选》毕。是书盖旋校旋刻。

《文选·自序》：“藩少失怙，不能仰承先大夫庭训，复以习举子业频年北上。于是书多作辍。戊子秋，南旋，闭户却扫，披陈旧箧。越三岁，辛卯始获卒业。”^④

生母刘氏卒，当在是年前后。

《树滋墓表》：“念刘恭人在堂因事归省。归未几，而弃养。……既免丧，以前任泸州失察旗人在境，降补通判，揀发贵州。”^⑤树滋揀发贵州时，可由怀玉阙逢敦牂（甲午，1774）所作《中秋吴门呈仲舅》诗推得，诗云：“书抵万里南雁少”^⑥，母丧当守丧三年，由此上推三年，故系本年。朱超之中举。

民国《海宁州志稿·选举表》中：“辛卯科：朱超之，字鲸海。顺天中式。”^⑦

三十七年壬辰(1772) 三十三岁

冬，校刻《文选》蒇事。朱超之预参订、侄根天司校讎。

《文选·凡例》云：“是书校刻始于己丑秋仲，蒇事于壬辰冬季。其间考订疑义，时与海昌朱予培超之相商榷，渠驳正旧说数条悉于‘案’内标出，不敢掠美。至讎勘讎本错误，则根天侄幹麟实司其职云。”^⑧

先是二月八日撰《重刻文选序》。

《序》：“余自入家塾，先大夫授经之余，即课以《昭明文选》，尝以注多讹杂，绝少善本，欲订定其书而未之暇。”末署：“乾隆三十七年岁次壬辰二月八日长洲叶树藩题于海录轩。”^⑨

三十九年甲午(1774) 三十五岁

七应顺天乡试，不售。

此是戊子后第二次落第。

中秋在京师。

怀玉有诗《中秋吴门呈仲舅》诗云：“微雨疏窗短烛明，客中逢节倍心惊。鄜州夜月归尘梦，辽海秋风有哭声。书抵万金南雁少，丧传千里北船轻（朱孝廉超之客死于道）。悬知同抱无穷戚，併入今宵细细生。”^③
朱超之卒。

侄元符登乡书。

四十二年丁酉(1777) 三十八岁

八赴顺天试，不售。

此第三放。

四十五年庚子(1780) 四十一岁

春，在迎春坊里第。乾隆五巡江浙，召试射读，怀玉以献赋通籍，访先生于里第。

说见《哀辞》。又，怀玉《诫子熙文》：“庚子，应纯皇帝五巡召试，遂以内阁中书通籍，钦赐举人。”^④

又，《缪绥万妻章氏圹志》：“乾隆四十五年，天子幸江浙，江以南献赋者，皆在苏州射读。”^⑤

复入都应试。试前病作，储椿年冒名入闱，科场舞弊。案发，力疾自投。冬，论戍祥符。

说见《哀辞》。

怀玉北上，送行不及。

怀玉《怀仲舅》二首，其二：“我来后旬日，空作千里望。”^⑥

四十七年壬寅(1782) 四十三岁

在祥符戍所。

春，怀玉送别元符，有诗《长辛店别叶表弟元符》。

诗云：“送者自崖返，多君意更真。春风谁得路，落日共依人。骨肉悲生判（谓仲舅），齎盐话久贫。客中亲串少，小别一伤神。”^⑦

四十九年甲辰(1784) 四十五岁

四月癸丑，卒于祥符戍所。五月讣至京师。怀玉闻讯奔唁。

说见《哀辞》。

按：怀玉撰《树滋墓表》云“仲舅之卒，年才四十四”，误。此系事后回忆，不免误记。

十月，姊贞卒，年六十三岁。

二、交游考

树藩在世日短，功名止太学生，平生交游皆湮没无闻。其可考者，外甥赵怀玉外，唯朱超之、叶启丰三数人而已。业师黄进士，唯姓名及地望浙江，亦无踪迹可按，只得付阙如。

赵怀玉(1747—1823)，字億孙，号味辛。武进人。树藩姊贞所出。乾隆三十年，高宗四巡江浙，奏赋行在。四十五年五巡，召试，赐举人，授内阁中书。出为山东青州府同知，署登州、兗州知府。丁父忧归，遂不出，后主通州石港讲席。怀玉工古文词。诗与里中孙星衍、洪亮吉、黄景仁齐名，时号“孙洪黄赵”。著有《亦有生斋集》。《清史稿》卷490、《清史列传》卷72并有传。怀玉赋性虽似大舅(《树滋墓表》)而亲昵实近树藩，盖少树藩七岁，分属舅甥而形同兄弟，耳鬓厮磨，相知甚深，故《哀辞》云：“幼同嬉戏，长而南驰北走，率偕行。地隔二百里，一岁之中必再相见。知之审者实莫如余”也。《亦有生斋集》题识树藩书画最多，于其后人关注最多，除《年表》等已引外，诗别有《王文恪公手书谪解跋》(文集卷八)、《题舅氏叶先生树藩梅花水仙小帧有序》(卷十五)、《题仲舅叶先生树藩萱芝竹石小帧并序》二首(卷二十三)、《屈先生行赠表甥颂满》(同上)、《为叶表弟元谋题舅氏涵峰先生画》(卷二十五)、《题屈表甥颂满所画鞠影》(卷二十八)等。文则《哀辞》记树藩，《屈安人叶氏家传》传琬仪外，别有《屈宙甫圹志铭》(文集卷十九)痛悼琬仪子颂满与两妹相继殂谢。竭力表彰琬仪一门风雅。其《屈安人叶氏家传》又将琬仪

宁、敏两女拟之同族吴江叶纨纨姊妹，差可比拟，亦出自至性。

朱超之，民国《海宁州志稿·艺文志》有小传云：“字予培，又字鲸海，号筠岑。乾隆辛卯顺天举人。《选注辨证》一卷。写本。江苏涵峰叶氏所刻《昭明文选》，手为校定，并附辨证。《筠岑诗稿》四卷。见吴氏《备考》。《苔岑集》作《筠岑诗集》。无卷。”^③《州志稿》不及卒年，今由怀玉诗，可知卒在乾隆三十九年，先树藩十年。由怀玉诗注“朱超之客死于道”，大约朱氏中举后也未及仕宦，亦是潦倒终其生的。朱亦长选学，蹇于科场，与树藩可谓难兄难弟。

叶启丰，亦名不见经传，唯张之洞等纂[光绪]《顺天府志》卷116“选举表二·进士表”云：“乾隆十三年戊辰，梁同治榜：顺天府，叶启丰。”同卷“举人表”作“科分未详：顺天府：叶启丰，戊辰进士。”^④乾隆二十七年，树藩三试为叶启丰赏荐不售，看来他是分房考官。

三、关于海录轩本《文选》

近人路鸿凯《文选学》论叶氏补注《文选》有三失，一为“往往有说而无出处”，此说诚有之，然甚罕见。一为“考据之疏”，例证是“其《凡例》称‘《文选》一书毋邱俭开雕于蜀’则以五代孟蜀之毋昭裔误为三国时魏之毋邱俭”，此则我在旧文《叶树藩海录轩本及其重刻本》^⑤中已有论述，此盖沿袭宋人王清臣之说，过在失察，非是本人发明。一为“袭人之说，以为已有”。证据是《魏都赋》“兼重性謬驰”注引“广仓”，何义门以《埤仓》、《广雅》之误，叶氏纠何，谓“广仓”实有其书，叶乃袭余萧客《文选音义》。此则鄙有说焉。考叶氏《凡例》郑重申明在前：“篇中间有剩义，辄附案于简末。案内具列某书某云，非惧蹈郭象、齐丘剽窃之讥，凡以志奥典玄诠俱本往哲焉尔。若云成一家言，则吾岂敢。”^⑥此条声明，一面说“具列某书某云”，一面又说“非惧蹈郭象、齐丘剽窃之讥”，并非厚颜无耻表示可以公然袭人之说，化为己有，而是一种谦抑，强调所为补注，都本往哲思想，皆有所主而已。今案，余氏与叶为同里，静胜堂本《音义》

板行在乾隆二十三年，早叶刻仅十余年，况吴中自明以来，即为治选重镇，众目睽睽之下，叶氏焉能公然剽窃乡前辈之说而没其出处？其中必有缘故在，或者余说亦得诸吴门耆旧，亦非不可能。从上列《年表》可知，叶氏补注《文选》，早在弱冠，事与《音义》问世几乎同时，而注释典籍与原创性的学术研究不同，英雄所见略同的情形是时有发生的。即如叶氏在追寻出处来历时，补注所引时相商榷、参订疑义的朱超之的注，亦有与《音义》说雷同的，开卷《两都赋》题下注，朱超之曰：“按《后汉书·班固传》云，自为郎后渐见亲近，乃上《两都赋》。及肃宗雅好文章，固愈得幸，则《两都赋》乃明帝时所上。注云和帝，误也。”^⑨几为余氏《音义》翻版，我们大约不会相信，这是朱超之要与叶树藩分担分赃的罪名吧。此条注，亦见于后来梁章钜《文选旁证》，梁氏直接援引《后汉书》，亦不云出诸余氏《音义》或叶氏《补注》，这都是偶然暗合，不足为注者罪过的。叶氏《补注》，全书止百余条。书出，亦为选学家所重视。仁和孙志祖撰《文选李注补正》四卷，征引诸家，所引叶《补注》是其说者即达十条，近《补注》总数十分之一。光绪时耿文光《万卷精华楼藏书记》“集部”著录叶书，亦云：“在今为善本。”^⑩当时风行天下的李善注《文选》已是胡克家本，耿氏仍持此论，固是就汲古阁诸重刻本而言的，要之，亦见叶本为选学家、版本家所关注，这是今日论叶本及其《补注》不该忽略的。

论叶本旧文中，我还提到南开大学所藏曾国藩批海录轩所谓乾隆三十七年原刊本，余见其首页书影，版心下端无原刊本所有的“海录轩”三字，因此质疑彼馆著录。今从怀玉《亦有生斋集》似亦找到了答案。其《题毕宥函富春大嶺图卷》云：“思翁原本，向为舅氏叶心人（按：树滋别字）先生藏弆。……今先生后已式微，海录轩亦久归他姓。展卷三四，使人增慨。”^⑪此文撰时，尚不能考，但至迟在怀玉生前（道光三年，1823），是可肯定，有子为官的树滋一支尚且已败落，则树藩一家可想而知。海录轩既“久归他姓”，则《文选》木

版易主也是情理中事。由此推测，曾批本当是原刊后印，故与原刊多仿佛；惟因版已易姓，故后印者剜去“海录轩”，是名至实归之举。南开著录为原刊本不切，我否定其为“原刊后印”，亦当更正。

注：

作者工作单位:苏州大学中文系